

类别：B类

汉中市水利局

签发人：李代斌

汉水函〔2021〕213号

对市政协五届五次会议第132号 提案的答复函

李亨明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支持建设完善略阳县城防洪体系的建议》（第132号）收悉。现答复如下：

我局一直大力支持略阳县城防洪体系建设，多次组织专家会同略阳县水利局共同研究略阳县城防洪体系建设思路，指导略阳县编制完成了《略阳县城城区防洪规划》，及时组织召开了规划审查会，并印发了《略阳县城城区防洪规划审查意见》（汉水函〔2021〕16号）；将“略阳县城城区防洪工程”列入《汉中市水利发展“十四五”规划》，匡算总投资为38.2亿元，其中“十四五”期间（2021-2025年）投资2.7亿元，积极协调联系省水利厅，将该项目也列入了省级相关规划；同时，为解决项目资金问题，我局多次向省水利厅汇报争取，目前已初步落实略阳县城防洪体系项

目前期费约 500 万元。

下一步，我们将继续支持略阳县加快项目前期工作，按照轻重缓急的思路，优先支持建设略阳城区防洪工程、下游河道扩宽、河道疏浚及葫芦头水库清淤扩容等工程，逐步实现略阳县“上拦、中分中扩、下排”的防洪工程体系，以期解决困扰略阳县城多年的水患问题。

再次感谢您对我市水利事业的关心和支持，希望您继续建言献策，共同推动我市水利事业的发展。



(联系人：耿捷明 联系电话：15029790850)

抄送：市政协提案委，市政府督查室。